

上海师范大学卫生工作组织机构

为了加强学校卫生工作，更好地贯彻落实《学校卫生工作条例》，提高师生健康水平，学校研究决定，成立学校卫生管理组织机构，设立学校卫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校卫生工作的统一领导，并将学校卫生工作责任到相关部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领导小组	所在部门及职务	姓名	联系电话
组长	副校长	张峥嵘	13311680510
副组长	学校办公室主任	蒋明军	64328654
成员	学工部部长	朱惠军	64322655
	研工部部长	俞刚	64322132
	人事处处长	陈昌来	64323131
	国际交流处处长	武成	64322825
	资产处处长	池春荣	64322130
	宣传部部长	张文潮	64323802
	保卫处处长	宋燕明	64322215
	后勤服务中心	顾中忙	13020135432
	校医院院长	何正荣	18918119891

组长负责学校卫生工作的总体布置，副组长负责督促落实检查卫生工作的实施情况，组员负责各卫生工作的具体实施。